铁峰府发〔2020〕13号

重庆市万州区铁峰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关于印发铁峰乡2020年地质

灾害应急抢险预案》的通知

各村（居）民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加强农村地质灾害隐患抢险工作的领导，明确相关人员的工作职责，准确把握险情发展动向，及时处置险情，

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现将《铁峰乡2020年地质灾害应急抢险预案》印发给你们，望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隐患抢险工作，尽心竭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特此通知

重庆市万州区铁峰乡人民政府

 2020年2月20日

铁峰乡2020年地质灾害应急抢险预案

为了防治地质灾害，避免和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根据国务院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规定，结合我乡实际，编制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

一、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内容

突发性地质灾害是指因自然因素或人为活动造成在适时间内地质环境的骤然恶化，给国家、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威胁、危害的地质条件。包括突然性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沉降、地面塌陷、地面裂缝和矿坑突水等。突发性地质灾害一旦发生，往往险情与损害并存，有关部门要根据险情做好应急抢险工作。

二、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急机构和职责分工

（一）应急机构

突发性地质灾害时，由乡地质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负责应急抢险工作的统一指挥。乡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指挥部由乡人民政府乡长为指挥长、党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乡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财政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派出所、司法所、卫生院为成员。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何军

副组长：吴应成、陈明华

成 员：赖登月、张宏、陈中学、方成林、陈建军、屈万山、任运全、徐明宝、任运琴、蒲明华、张伟、向先忠、屈宗森、李勇、谯守臣、冯安举

发生突发性地质灾害时，乡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必须将情况上报人民政府，乡人民政府及时上报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万州区人民政府。如发生的突发性地质灾害属特大型或大型，按照《地质灾害速报制度》规定，区人民政府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可以分别越级上报市人民政府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二）职责分工

1、乡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负责对突发性地质灾害的临灾监测、危险区划定、预警信号和人员财产撤离、转移路线的确定和公告、灾情发布、灾害应急调查、影响分析和灾害报告及治理要求报告乡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参与抢险工作。

2、财政办公室：负责对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经费的管理；参与抢险工作。

3、应急管理办公室：在经乡乡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调查确定突发性灾害诱发原因后，负责对人为活动造成的突发性地质灾害或突发性地质灾害中的人为因素进行调查，并对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突发性地质灾害的诱发单位和个人按国家《安全生产法》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及时上报乡人民政府审查后报区应急管理局；参与抢险工作。

4、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对突发性地质灾害威胁或危害的人员及财产进行统计，对伤亡人员进行安抚，并将受威胁的人员和财产及安抚情况及时上报乡人民政府审查后报区民政局。

5、武装部：负责组织民兵或军队进入突发性地质灾害抢险区，动员、抢救并护送受威胁和危害的人员按预定的撤离、转移路线转移至安全地带，在乡抢险救灾指挥部的指挥下，配合相关部门对突发性地质灾害千百万的险情进行排查，并负责应急通信保障。

6、平安建设办公室、派出所：负责灾区的社会治安维护和安全保卫工作；参与抢险工作。

7、司法所：负责对灾区抢险救灾期间出现的民事纠纷进行调处；参与抢险工作。

8、广播站：负责突发性地质灾害抢险工作进行宣传报道；参与抢险工作。

9、卫生院：负责组织医务人员开展医疗救护工作；参与抢险工作。

10、乡人民政府：突发性地质灾害发生时，负责将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发生时间、发生地点、成灾范围、影响强度于4小时内速报区人民政府和区应急管理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并及时组织人员进入灾区抢险救灾；同时负责从党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农业服务中心、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财政办公室等各站所办抽派人员协助乡抢险救灾指挥部人员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11、片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所：负责应急抢险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参与抢险工作。

三、抢险救灾的人员组织

乡抢险救灾指挥部下设抢险组、人员救护组、财产转移组、灾情调查组、灾害监测分析组、疾病控制组、宣传组、通讯组、治安维护组、资金管理组、装备管理组、物资管理组（详见附表）。

1、抢险组：主要是乡武装部组织的民兵或军队组成，必要时，可以从乡抢险救灾指挥部其他成员单位抽取。

2、人员救护组、财产转移组：主要由乡武装部组织的基干民兵、应急抢险分队和乡卫生院的医务人员组成。

3、灾情调查组：由乡应急管理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组成，负责对灾害的发生时间、发生地点、地质环境特征、致灾原因、危害情况、事故责任进行调查，必须尽快请相关资质单位进行事故鉴定。

4、灾害监测分析组：主要由片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所、乡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负责。

5、治安维护组：由乡平安建设办公室、派出所、司法所组成，主要负责灾区的社会治安和安全保卫工作，并对灾区抢险救灾期间出现的民事纠纷进行调处。

四、突发性地质灾害的等级与影响分析准备

（一）突发性地质灾害按照人员死亡、经济损失以及威胁人员情况，分为四个等级：

1、特大型：因灾死亡30人以上或者直接经济损失1000万元以上，或者因灾威胁100人以上。

2、大型：因灾死亡10人以上30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或者因灾威胁30人以上100人以下。

3、中型：因灾死亡3人以上10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上500万元以下，或者因灾威胁10人以上30人以下。

4、小型：因灾死亡3人以下或者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下，或者因灾威胁10以下。

（二）影响分析准备

突发性地质灾害经抢险救灾指挥部下设的灾情调查组进行灾害调查后，须进行灾害的影响分析，分析内容包括：

1、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原因；

2、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发展趋势；

3、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危害。

五、发生地质灾害时的预警信号、应急通讯保障

（一）预警信号

预警信号一般采取鸣锣、吹哨、用喇叭喊话等形式，由乡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在接到灾害报告后的初步调查中确定并向村民通告，同突发性地质灾害所在村组的防灾责任人发布。在乡抢险救灾指挥部人员赶赴现场前，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须将预警信号再次进行通告。

（二）应急通讯保障

1、在乡抢险救灾指挥部人员赶赴现场时，由通讯组负责在灾害现场设立应急通讯站，采取无线电话机、对讲机等设备搞好灾害现场与救灾指挥部、乡党政的通讯联络。条件允许时，可采用手机、传真、电话等手段加强联络。

2、抢险组、人员救护组、财产转移组、灾害监测组须配备一定数量的步话机，以加强在抢险救灾、灾害监测中的相互联系，硲步调一致，配合有效。

六、应急行动方案

（一）人员财产撤离、转移路线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村镇建设环保服务中心）在突发性地质灾害初次调查时，应确定人员财产撤离转移路线，并通过广播、公告等形式予以宣传。

（二）医疗救治

先在灾害现场成立医疗救治部，隶属疾病控制组管理，并迅速调配医疗救治必备药品和设备，然后由救护人员将伤员救至医疗站进行救治，医疗救护人员要做好自身消毒防护工作。

（三）疾病控制

在灾害现场成立疾病控制站，下设门诊、观察室、医疗救治部、隔离治疗部。以上疾病检查、治疗和防疫情况，疾病控制组要定期向抢险救灾指挥部汇报，并由疾控中心按有关疾病和疫情报告制度及时向上级业务部门报告。

抄送：区应急管理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万州区铁峰乡党政办 2020年2月20日印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 |
| 铁峰乡地质灾害应急抢险分组表 |
| 序号 | 分组名称 | 组长 | 成员 | 主要职责 | 备注 |
| 1 | 抢险组财产转移组 | 陈明华 | 张伟及乡民兵应急分队成员、赵志远、王健、杨应川、付文涛、唐亚洲、陈伟、陈世忠、冉启玉、陈进、乔玉婷、刘淑荣、罗森林、向国淑、陈先国、崔吉波、孙启、沈永发、陈晨 | 负责抢险救灾；对抢救并护送受威胁和危害的人员按预定的撤离、转移路线转移至安全地带，开展医疗救护工作；转移群众财产。 |  |
| 2 | 灾情调查组 | 吴应成 | 彭泉升、陈中学、方成林、冯安举、任运全、鲁建丽 | 负责对人为活动造成的突发性地质灾害或突发性地质灾害中的人为因素进行调查，并对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突发性地质灾害的诱发单位和个人按国家《安全生产法》进行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及时上报相关单位。 |  |
| 3 | 治安维护组 | 吴应成 | 屈宗森、杨直荣、陈林、向羽宸、宋玉超、李勇、黄成、莫磊 | 主要负责灾区的社会治安和安全保卫工作，并对灾区抢险救灾期间出现的民事纠纷进行调处。 |  |
| 4 | 灾害监测分析组 | 陈明华 | 张宏、陈建军、徐明宝 | 根据灾情监测组提供的天气情况和动态监测结果进行分析，向指挥部提供相关建议。 |  |
| 5 | 人员救护组疾病控制组 | 程晓玲 | 任运琴、杜小红、谯守臣及医护人员 | 负责现场疾病、疫情监测预防控制工作。 |  |
| 6 | 宣传组资金管理组 | 向红梅 | 屈万山、周加毕、邓学娟、王春梅、赖登月、李楠、向先忠 | 负责突发性地质灾害抢险工作进行宣传报道，负责对应急经费的管理。 |  |
| 7 | 通讯组 | 徐明权 | 谢文学、谭晴月、廖海淋、陈苏 | 负责在灾害现场设立通讯站，对抢险工作进行上传下达。 |  |
| 8 | 装备管理组物资管理组 | 徐明权 | 赖登月、卢世华、廖海淋、王开宇 | 对应急装备物质的采购及管理 |  |

 |